##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获授的限制 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权益 数量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吴俊义	董事、总经理	3.00	11.14%	0.03%
2	梁建明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0	7.43%	0.02%
3	张弛	董 事	1.50	5.57%	0.01%
4	楼爱飞	董 事	1.00	3.71%	0.01%
5	龚力	董 事	1.00	3.71%	0.01%
6	毛玲丽	董事会秘书	1.00	3.71%	0.01%
核心员工(共27人)			17.42	64.71%	0.17%
合计 (共 33 人)			26.92	100.00%	0.26%

- 注: 1、本次新增核心员工王高设、陈顺保、杨普钢、余丹、童宁、章柳琴 6 人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后,由监事会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其余21名核心员工已于2023年9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3 年10月16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 3、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30%。本激 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 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20%。
  -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 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1	吴俊义	董事、总经理
2	梁建明	董事、财务负责人
3	张弛	董事
4	楼爱飞	董事
5	龚力	董事
6	毛玲丽	董事会秘书
7	王高设	核心员工
8	陈顺保	核心员工
9	唐枫	核心员工
10	王兴标	核心员工
11	吴亚平	核心员工
12	郑美芳	核心员工
13	杨普刚	核心员工
14	倪丽亭	核心员工
15	顾献代	核心员工
16	余丹	核心员工
17	方明	核心员工
18	赵雷振	核心员工
19	童宁	核心员工
20	杨跻	核心员工
21	吴瑞华	核心员工
22	章柳琴	核心员工
23	叶帮洲	核心员工
24	马丽娜	核心员工
25	叶未桥	核心员工
26	楼武俊	核心员工
27	张军	核心员工
28	杨天安	核心员工
29	胡宋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30	吴敏晨	核心员工	
31	叶星星	核心员工	
32 梅值		核心员工	
33	包建侠	核心员工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特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公示期自 2024 年 8 月 20 日至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激励对象名单有任何异议,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